

李金星博士獎學金設置及申請辦法

- 一、名稱：李金星博士獎學金
- 二、目的：為鼓勵藥學系學生對實驗研究之興趣，設置本獎學金
- 三、基金：李金星遺族王瑋珍女士為實現李博士之遺志，就喪禮之奠儀及其他人士之捐贈，捐給嘉南藥理大學作為獎學金之基金
- 四、獎學金對象：嘉南藥理大學藥學系四技應屆畢業學生
- 五、申請資格：三年級學年成績及四年級學年成績平均78分以上，其名次決定由三年級及四年級實驗成績總分之高低為準，若得分相同者，則視藥物化學實驗(藥科實驗)成績為準。
- 六、名額及金額：
 - (一) 名額：二名
 - (二) 金額：每名二仟元整
- 七、頒贈日期：每年畢業典禮
- 八、受理申請日期及單位：
 - (一) **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4月22日(一)中午12點止，逾期不受理。**
 - (二) 單位：本獎學金委由藥學系接受學生申請

註：

- 二種以上獎學金可同時申請，但審核時僅核發較高金額之獎學金一種
- 請附上蓋有教務處戳章之成績單正本
- 請附件個人銀帳戶影本。
- 申請書請至藥學系系網下載(<http://www.pharm.cnu.edu.tw/>)

李金星博士獎學金申請書（四技）

四年級	班級：	座號：	姓名：
電話：		手機：	
學業 成績	三上		
	三下		
	四上		
	四下		
	平均		
實驗成績	對應科目		成績
	藥劑學實驗		
	基科實驗(二)(分析化學實驗、有機化學實驗)		
	基科實驗(三)(解剖生理學實驗、微生物及免疫學實驗)		
	藥科實驗 (藥物化學實驗、藥理學實驗)		
	生藥實驗		
	方劑實驗		
	調劑實驗		
	藥分實驗		
	實驗總分		

請附上蓋有教務處戳章之1歷年成績單正本及

2個人銀帳戶影本(如有學校滙款記錄者，免繳)